

新蔡县志

交通·邮电

河南省新蔡县史志办公室



审编 顾明信

责任编辑 王治民

打字 吴红丽

校对 王治民

印刷 魏长青

装订 县二西印刷厂

目 录

综 述	1
第一章 公路交通	3
第一节 公路建设	4
第二节 公路运输	7
第三节 运货运费	13
第二章 水路交通	14
第一节 河 道	14
第二节 船 舶	15
第三节 码 头	16
第四节 运 费	19
第三章 桥涵、津渡	20
第一节 桥 涵	20
第二节 津 渡	24
第四章 交通管理机构	25
第一节 运输管理	25
第二节 公路管理	26
第三节 交通管理	27
第四节 航运管理	28
· 附：飞 机 场	28

目 录

综 述	1
第一章 邮 政	3
第一节 信函	3
第二节 包裹	7
第三节 汇兑	7
第四节 报刊发行	10
第五节 邮路	12
第六节 邮运工具	13
第七节 邮件资费	15
第二章 电 信	17
第一节 县城电话	17
第二节 农村电话	21
第三节 长途电话	25
第四节 电报	27
第三章 邮电管理机构	31
第一节 民国前的邮电机构	31
第二节 新中国建立后的邮电机构	31

综 述

新蔡县的公路交通，有驻新、周旗、明临三条干线；水路交通有汝河、小洪河、大洪河三条河道。民国以前，公路不平，河道弯曲。由于运输工具落后，大宗商品的运输多靠航运，公路作为小商贩运和城乡间工、农产品交换流通之道。新中国建立后，修建公路，治理河道，架设桥梁，运输工具逐步向现代化发展。

五十年代，新中国建立初期，即着手将各集镇通向县城的旧公路，抬高路基，加宽路面，普遍修整。至1958年全县出动19万民工，整修了三条干线，并将驻新公路铺为石子路面；整修乡通县公路13条，乡村间的公路363条，初步形成县、社、队三级公路网。

对三条河道的治理，自1950年开始，采取加宽河道，裁弯取直。经过六年的治理，至1956年，河道流程缩短，流速加快，水位降低，小洪河自张庙以上，均不能航运，只有大洪河正常通航。

运输工具自1958年大搞滚珠轴承化，古老的独轮红车和四轮大平车，改装滚珠轴承。同时，架子车、胶轮马车开始发展，汽车开始购入，向十里铺、砖店、黄楼、余店、蛟停湖、洞头、化庄等公社发短途客车，开始了农民坐汽车进城的新纪元。县民公社成立造船厂，自制自用木帆船，创制水泥对连线，三岔口下移至班台，新建河横闸一座，是一项新型大建筑。

六十年代，驻新公路和新蔡至临泉的公路裁弯取直，改线重修，建成渣油路面，汝河岸关津渡口架设跨河大桥一座，汝河岸建跨河大桥7座，谷河建中型桥5座，沿各公路两旁植树绿化。

此时期，机动车辆有所发展，轮胎拖拉机投入运输，独轮红车、四轮太平车已被淘汰，自行车有所发展，商品运输以公路运输为主，水路运输已成辅助。

七十年代，驻新公路定为省道，改铺三级渣油路面；周演公路定为国道，铺为二级渣油路面，正新公路改线重修，与新阜公路合称明临公路，定为省道，铺修三级渣油路面。全县22个公社有16个公社通往县城的公路铺为渣油路面，汝河岸修跨河大桥8座，大洪河修跨河大桥1座，公路干线修架中型桥梁12座，小桥44座，涵洞235个，沿河渡口由国民党时期的50处减为32处。

此时期机动车辆大量增加，轮胎拖拉机、小手扶拖拉机均有发展。汽轮马车已被淘汰。

八十年代，交通运输的发展是个飞跃，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提出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国营、集体、个体运输户都有很大发展。机动车辆增长数倍，有各种型号汽车、轮胎拖拉机、三、四轮小手扶拖拉机、机动三轮车、摩托车和半机械化的自行车、架子车等。数量激增，运输量增加十余倍，基本上结束了人力扛、担、畜力驮、拉的运输和民间徒步长途旅行的历史。

此时期，新蔡船厂制造出半机械化的水泥挂浆船，结束了“船走水路人拉纤”的运输形式，结束了用木帆船运输的历史。

县交通部门逐步建立健全了交通管理、运输管理、公路管理、航运管理等机构。

第一章 公路交通

新蔡县的公路干线，有南北国道周潢路，西南、东北省道明临路。从县城向西北至驻马店的省道驻新路共三条，经县境内全长104公里，县至乡的公路22条，全程233公里。

民国以前的公路全是古老的平板土路，弯弯曲曲高洼不平。新中国建立后，至1958年，全民动员，大办交通。全县出动民工19万，牲畜3万头，大小车2.1万辆，大干一个月，完成土方118.9万立方，从正阳、确山、淮滨运石头2.6万立方，县内挖潜力拣石块2万立方，拣砖渣3.4万立方，整修了三条干线，驻新公路29公里铺为石子路面。同时修建县乡公路13条，乡村公路363条。自1964年后，对公路逐步裁弯取直或改线重修，抬高路基，加宽路面，改修为渣油路面。至1985年，三条干线全铺为渣油路面，全程104公里，县乡公路有16个乡铺为渣油路面，全程171公里。其余6个乡及乡与村都修建为宽、直、平公路网，汽车、拖拉机通行无阻。

民国前的运输，全靠人力扛、挑、推和畜驮、车拉，运输量极小。新中国建立后，逐步淘汰了红车、平头车、牛车、马车等古老的运输工具，代之以机动车辆。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机动车辆飞跃发展。至1985年全县拥有各种型号的汽车263部，四轮小手扶拖拉机630部，三轮小手扶2800部，机动三轮车268部，摩拖车50辆，自行车63000辆，架子车52000辆，从此结束了人扛、挑、畜驮拉的运输历史。货运、客运量提高，运输范围扩大。1985年全县短途车通往21个乡，长途客车通往23个终点县市，如外出，每天随时有车可乘，徒步远行

的人基本绝迹。

第一节 公路建设

新蔡县的公路，有国道、省道，纵横交叉，穿过县城，县乡公路四通八达；乡村道路，纵横交错，接连田亩。国、省、县公路，均有古老的平板土路基，经过裁弯取直，加宽抬高路面，逐步改铺为渣油路面。

一 国道与省道。国道有周潢路一条，省道有驻新公路、明临公路两条，经新蔡县境104公里。

1 周潢公路，是从周口至潢川的公路，从北向南直穿县城。明清时代，是新蔡北通项城，南通息县的两条官大路，在新蔡县境内，北经孙召、龙口至项城县境，南经关津至息县境共长30公里平板土路基，弯曲不平，民国23年（1934年）国民党政府，征工修建周潢公路，向北从项城县延伸到周口，向南从息县境延伸到潢川。抗日战争时期，曾一度被破坏，从路中心开挖交通沟，阻碍日军的机械化行军。抗日战争胜利后，始动工修复。

新中国成立后，对此路裁弯取直，改县重修为国道，于1974年加宽抬高路基，改铺为二级渣油路面，并分为正道与副道。

2 驻新公路，是从新蔡至驻马店的公路，民国以前各朝代是从新蔡县至汝宁府的官大道，在新蔡境内从县城向西北，经十里铺、砖店、黄楼至平玉县境，共长29公里，平板土路基，弯曲不平，民国24年，开始修筑一次新，汝段。抗日战争时期，为阻碍日军行军，在路中心挖沟破坏。抗战胜利后开始修复。

新中国成立后，先修驻新路，1958年全民动员大办交通，

对此路改线取直，加宽抬高路基，铺成石子路面，经平玉、汝南延伸到驻马店。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于1964年改建为省道，铺成三级渣油路面。

3. 明临公路，是从信阳市的明港至安徽省临泉县的公路。民国以前各朝代是从新蔡往西南至正阳县和从新蔡往东北至安徽省的阜阳县的两条官大道。在新蔡县境内向西南经河坞、陈店、佛阁寺至正阳县境，向东北经野里、棠村至临泉县境共长45公里。平板土路基，高洼不平，弯曲不直，民国24年修筑一次新临段。抗日战争时期，为阻碍日军行军，亦曾从路中心挖沟破坏，抗战胜利后修复。解放战争时期，徐州会战国民党军队黄维兵团，十一师等从新蔡路过，被坦克车、装甲车、汽车将此路轧劈数股，不成路形。解放后始修复。

新中国成立以后，对原公路进行整修，1964年将新蔡至临泉的路段改线北移，加宽抬高路基，铺为渣油路面。1975年遭受特大洪水冲击，部分路段路基被毁，于1976年将新、正路段改线重修，向南延伸到明港，与新临路段一并建为省道，改铺三级渣油路面，分正道与副道。

二、县、乡公路

民国以前，全县各集镇至县城都通有拉车路（牛车）共12条，弯曲不直，高洼不平，宽窄不一，部分路段常有积水，村与村有供生产用的羊肠小道，可推独轮车，有些小路比地低洼，故称洼大路。

新中国成立后，即着手修复道路，1951年修旧路10条，1958年全民动员，大办交通，投入民工19万人，修复了三条干线，13条县乡公路，363条乡村公路，修成县、社、队三级公路网，采取加宽、抬高、改线、取直等方法整修。

乡通县的公路，除临近国道与省道的11个乡铺为渣油路面外，1975年从县城南的关津往东至宋岗铺成渣油路面。1978年由宋岗延伸至练村铺成渣油路面，全长20公里。1985年由县城东北的野里至韩集铺成渣油路面，全长9公里。1964年县城东至洞头的公路，铺成石子路面。1985年改铺渣油路面。同时从洞头往北至化庄铺成渣油路面，全长13公里。全县仅蛟亭湖、余庄、李桥、弥陀寺、屯岗、杨庄户六个乡还是平板路基，按连接渣油路计算，全长62公里。

乡与村的公路，1958年全民大办交通时，初具公路网的规模。至1966年后的文化大革命期间公路有所发展。根据地理条件多数公路建成路、树、沟、渠四配套。后期又搞方格田，以路作格，公路纵横交错，遍布田间，以宽、直、平作标准，使汽车、拖拉机畅通，但占去一部分耕地。1980年后至1985年田间公路略有变动，稍有减少。

第二节 公路运输

新蔡县的货运和客运的运输工具，都是由人力向半机械化、机械化发展。

一、货运。明、清时代，陆路运输全靠人扛、扁担挑、小车推（木制独轮手推车，俗称红车）和畜驮、牛车拉（木制四轮车，俗称太平车）、马车运（木制二轮车）。这些运输工具多散在农村，县城内仅有四十余人的搬运工人（称脚行）拥有四十余辆红车，为主要运输工具。民国时期，有铁轮马车和铁制二轮牛车，原太平车的四轮加上铁边称铁边车。民国24年（1935）城关商人孟子茂等联合从开封购进美国大岛吉牌汽车一辆，成立新蔡友联运输公司，开展客、货营运业务，开辟了新蔡县用机动车辆运输的新纪元。同时出现极少数的带滚珠轴承的高轮架子车和汽轮马车运输。民国24年商民刘振荣、王天禄等合货购“大道吉”汽车一部，民国31年，宋鼎山等30余人合资购美产“大万国”客车一辆定员40人，日一班往来汝新。

新中国成立后，即成立搬运工会，1949年由城关人赵文福等在国民党时期脚行的基础上组织九十多人的搬运队，加入搬运工会。1953年成立联合运输公司，除原有红车外，增加少量高轮架子车。1958年县建立联合汽车运输队，拥有汽车九部，其中解放牌汽车三部，尼桑一部，嘎斯四部，农村中的胶轮马车有很大发展，小轮架子车开始普及，古老的红车、太平车改装滚珠轴承，以后逐步淘汰。

1970年县建立汽车队，拥有汽车16部，加速货物的运转。1978年驻马店地区汽车运输公司在新蔡城西三里弯处建立第四

汽车运输队。拥有汽车80辆，其中货车60辆，客车20辆，汽车运量向大吨位发展。同时，县商业局、粮食局、水利局、农业局、物资局、煤炭公司、外贸公司、化肥厂、供销社等单位，都先后成立专业汽车队，转运本部门物资。农村中40型、28型轮胎拖拉机和三轮、四轮小手扶拖拉机都迅速地发展。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机动运输车辆有飞跃的发展，至1985年全县拥有各种型号汽车343辆（其中包括客车62辆，特种汽车8辆，集体所有45辆，个体所有34辆），四轮手扶630辆，三轮小手扶3480辆，机动三轮车268辆，摩托车50辆，自行车63000部，架子车52000辆，彻底结束了人扛、挑、畜驮、拉的运输历史。

三、客运。民国以前，官员及富人远行，靠骑马、坐轿、小推车（木制独轮手推车，平头车，俗称土牛），极少富户备有马车。

新中国建立后，1951年将原工商界联合购买的大岛吉牌汽车，开始从新蔡通往驻马店，每天一次。自1953年驻马店汽车运输公司开始发往新蔡通行客车。1958年新蔡联合汽车运输队购买30个座位客车一部，开始发县内短途客车，通往十里铺、砖店、黄楼、余店、蛟停湖、涧头、化庄等公社。1964年以后，公路逐步改铺油路面，短途客车随之增多，先后通往孙召、龙口关、野里、棠村等公社，开始了新蔡农民乘车进城的新纪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贯彻了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集体、个体搞运输迅速发展，机动车辆猛增。1985年县成立联营客运站，由全民、集体、个体联合组织，有客车20部，转运驻新公路的旅客。至此全县客车共拥有62辆（其中四车队42辆），短途

客车通往全县21个乡，每日往返一至二次，加之机动三轮车，四通八达，随时可乘至各乡、集镇。长途客车已通往三省23个终点县、市，运输量达19,5公里。加之过路客车在新蔡停站，周潢公路平均每一小时过一次班车，驻新公路每半小时过一次班车，县机关有小轿车 辆，民间有自行车63000辆，徒步远行的人逐渐绝迹。

- 附表： 1. 货运量表
2. 新蔡与各县通车班次
3. 路过新蔡长途班车

历年货运量表

表一

单位: 万吨公里

年份	运输量	周转量	年份	运输量	周转量
1951	0.2	16.7	1969	0.4	149.7
1952		48.2	1970	2.2	228.1
1953	0.1	58.3	1971	2.2	381.5
1954	0.2	68.8	1972	1.5	498.9
1955	0.2	86.9	1973	1.2	660.3
1956	0.2	129.6	1974	0.2	558.0
1957	0.5	115.3	1975	0.8	181.1
1958	1.4	253.4	1976	1.2	947.7
1959	0.9	372.6	1977	1.5	600.3
1960	0.7	640.7	1978	1.8	620.3
1961	1.0	421.7	1979	1.3	534.5
1962	2.0	308.0	1980		
1963	1.8	787.9	1981		
1964	1.3	257.8	1982		
1965	0.2	66.0	1983		
1966	0.2	102.5	1984	17.5	776.2
1967	0.3	131.6	1985		
1968	0.8	175.5			

新蔡与各县对开班车表 (客车)

表二

单位: 公里

起 点	止 点	途 经 县 份	长
新蔡	驻马店	平玉、汝南	10、
新蔡	信 阳	息县、罗山	140
新蔡	潢 川	息县东	72
新蔡	武 汉	息县、罗山、黄陂	300
新蔡	六 安	潢川、商城、固始	300
新蔡	明 港	正阳	105
新蔡	阜 阳	临泉	115
新蔡	徐 州	临泉、亳州、宿县	563
新蔡	民 权	项城、淮阳、郸城、鹿邑、柘城、宁陵	273
新蔡	开 封	项城、淮阳、太康、杞县	271
新蔡	郑 州	平玉、汝南、上蔡、西平、漯河、郾城 临颖、长葛、新郑	320
新蔡	商 丘	项城、淮阳、柘城	227
新蔡	平顶山	平玉、汝南、上蔡、西平、漯河、叶县 叶县	271
新蔡	红 安	潢川、光山、新县	215

路过新蔡长途班车表

表三

线 路	起 点	终 点	经新蔡停靠点
周潢线	开封	武汉	龙口、孙召、城关、关津
	周口	武汉	" "
	潢川	周口	" "
	项城	信阳	" "
	息县	开封	" "
明临线	阜南	驻马店	棠村、野里、城关、十里铺、砖店、黄楼
	临泉	驻马店	" "
	正阳	临泉	佛阁寺、陈店、河坞、城关、野里、棠村
	临泉	武汉	棠村、野里、关津

第三节 货运运费

民国以前，货物运输没有固定运价，由货主与承运者双方商定。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对新运货物根据不同的运输工具和不同类型的物品，分别规定统一运输价格。

一、汽车运输。货物分三类，如煤炭、矿石、石子、土、砂和有包装容器的物资为一类物资。吨公里运费0.18元。如粮、棉、油、麻、农药、化肥、瓜果、畜、禽等为二类物资，吨公里运费0.2元。如粉、糖果、电器、家具、木材、橡胶等为三类物资，吨公里运费0.22元。如货物重量不足三吨的，吨公里运费0.32元。

二、民间运输，货物不分等类，路程在7公里以内的，吨公里运费0.64元，路程在8公里以外的，土路吨公里运费0.44元，渣油路面吨公里0.36元。